APR272021_01D7101 · L-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16423387 日期：2021年4月27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I-129，L-1A经理或高管申请

申请人是一家国际金融服务公司，寻求根据L-1A跨国公司调派人员非移民分类临时雇用受益人担任“ 董事-COO宏观交易 ”。见《移民与国籍法》第101(a)(15)(L)条，8 U.S.C. § 1101(a)(15)(L)。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在国外受雇于管理或行政岗位。此外，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将在美国受雇于管理或行政岗位。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记录显示，在本上诉提交之后，受益人获批了L-1A非移民签证，有效期至当前申请所请求的期间。由于在本上诉之后，针对本申请人和受益人另行签发了L-1A非移民签证，继续追究此事已无实际意义。

裁定：上诉被驳回。